

12.10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19〕237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9〕24号）和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补助资金结算有关问题的通知》（湘财社〔2013〕30号）精神，现安排你市（州、县、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2020年提前通知部分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为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提前拨付资

金。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收入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48“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功能科目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5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二、本次补助资金已直接分配到各县市区，市州不需再分配。资金将直接调度到市州级和省直管县市，对于非省直管县，各市州财政部门应尽快调度资金。

三、各级财政部门收到补助资金后，要及时将资金拨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财政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附件：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 财政部湖南监管局。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28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2019年10月享受待遇人数	预拨2020年资金	备注
株洲市	株洲市小计	408019	46322.1	
	株洲市本级及所辖区小计	14059	1596.1	
	天元区	9021	1024.1	
	芦淞区	1027	116.6	
	荷塘区	2885	327.5	
	石峰区	669	76.0	
	云龙示范区	457	51.9	
	渌口区	49194	5585.0	
	醴陵市	138886	15767.6	
	攸县	113628	12900.1	
	茶陵县	65610	7448.7	
	炎陵县	26642	3024.6	✓